苏州图书馆北馆服务体系运营和管理社会化服务项目补充协议

甲方（采购方）：苏州图书馆

乙方（供应方）：苏州市卓越文化人才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2025 苏州图书馆北馆服务体系运营和管理社会化服务”《政府采购合同》（项目编号为 JSZC-320500-JZCG-G2025-0023 号，以下简称为“原合同”）作如下补充:

原合同约定的12个月的服务期,为 2025年2月18日至2026年2月17日，合同金额为14375054.09元。受财政经费预算评审工作影响，经双方协商，原合同服务期限延长至2026年3月25日，延长期内的合同金额为1420000元，增加的金额由甲方在服务期限结束且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后3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若此次服务期限到期后，仍未完成下期招标中标工作，由双方另行沟通并签订协议。

其他条款不变。

除本补充协议中明确增加的条款之外，原合同的其余部分应完全继续有效。本补充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苏州图书馆　　乙方盖章：苏州市卓越文化人才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2月9日　　日期：2026年2月9日